

证券代码：839817

证券简称：力德气体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大连力德气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2月17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通讯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2月5日以电子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尹毅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管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郭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未通过《关于提名杨东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石军雄先生提名杨东先生担任公司全日制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1 票；弃权 2 票。

反对/弃权原因：董事尹毅认为杨东先生已经在其他公司担任总经理职务，不满足全日制副总经理的需求投反对票，董事张芳认为自己到任时间较短对公司了解不足投弃权票，董事李志国认为公司副总应该由公司股东达成一致聘任不发表意见视为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大连力德气体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大连力德气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大连力德气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9日